

**衛生福利部南區老人之家**  
**112 年新進人員甄選資料表**

應徵職務：		希望工作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老人照顧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兒少照顧服務		
<b>一、個人基本資料</b>				
中文姓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出生日期 (西元年/月/日)	/ /	婚 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單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，子女__人	
身分證號碼		兵役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	
聯絡方式	TEL(H)：( )		行動電話：	
	E-mail:			
	通訊地址(郵遞區號):			

最近半年內  
二吋半身脫帽照片

<b>二、學歷及專長</b>					
<b>教育背景</b>	學位	學 校 名 稱	科系名稱	畢業	
				是	否
熟稔語言/方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
<b>證照</b>	專業證照名稱	取得日 (西元年/月/日)	專業證照名稱	取得日 (西元年/月/日)	

<b>三、工作經歷</b>				
服務單位名稱	最後職稱	擔任職務	日期(西元年/月)	
			自	至

#### 四、自傳簡歷（請簡述您的工作經歷、個人專長或實習經歷）

本人茲聲明並同意如下：

1. 本人並無任何刑事犯罪紀錄或信用不良之情事。
2. 本人同意依機構及相關法律規定查調任職資格之相關資料。
3. 機構得於人事行政管理之特定目的範圍內，對於本人上開資料為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並確認機構已明確告知本人本資料表內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、個人資料類別、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、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（或香港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）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權利行使方式、及不提供本資料表內個人資料時將對本人權益之影響。
4. 本人上列填報事項均屬事實，如有謊報或隱瞞，願放棄錄取資格或自請離職。

填表人簽名：

日期：

※本機構工作場所禁止性騷擾行為，相關防治、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請至本機構網頁 <https://srsch.mohw.gov.tw/>查詢。